

南區區議會屬下
社區事務及宣傳委員會

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創意展藝坊 2012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尋求各委員通過撥款 122,700 元，以便舉辦 2012 年度的 Winter Fiesta 創意展藝坊。。

背景

2. 南區區議會於 2011 年 5 月 12 日的第二十二次會議上通過預留 122,700 元於 2011-2012 年度籌辦 Winter Fiesta 青年創意展藝坊。有關的撥款申請表及預算詳情載於附件

徵詢意見

3. 請各委員通過載於附件撥款申請以及支付獲批款項百分之五十予申請團體作活動前期開支。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6 月

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書

(不適用於經由社區事務及宣傳委員會屬下撥款審核小組審批的節日性及非節日性社區服務活動撥款申請)

[註：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政府部門或地區委員會(例如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可使用本身的表格申請]

香港香港仔海傍道3號 逸港居1字樓
南區民政事務處 南區民政事務專員

申請南區區議會撥款

活動名稱：Winter Fiesta 創意展藝坊 2012

1. 基本資料

(A) 機構名稱： (中文) 南區青少年及社區工作服務單位聯席

(英文) The Joint Committee of Southern District Youth & Community Service

(B) 註冊地址：香港仔大道 180 號 B 四樓

通訊地址：_____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

(C)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D) 本機構是：

根據《_____條例》註冊的機構(請附上有關證明文件¹)

為南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E) 付款方式

撥款及預支款項(如適用)應支付給「Aberdeen Kai-fong Welfare Association Social Service Centre」。 (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

(F) 負責人員

機構的獲授權人 ²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		
姓名：	(中文)	郭靜韻*先生/女士	姓名：	(中文)	郭靜韻*先生/女士
	(英文)	Kwok Ching Wan		(英文)	Kwok Ching Wan
職位：	高級經理		職位：	高級經理	
聯絡電話號碼：	<u> </u>		聯絡電話號碼(內部用)：	<u> </u>	
			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 ⁴ ：	3550 5540	
傳真號碼：	<u> </u>		傳真號碼：	<u> </u>	
電郵地址：	<u> </u>		電郵地址：	<u> </u>	
			簽署：	<u> </u>	

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南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

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將公布於南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

(G)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但不獲批准。

並獲得批准。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資料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1. Winter Fiesta 創意展藝坊 2011	30/1-2/2/2011	150,000	HAD SDC/13/47/1/22/201 0
2. Winter Fiesta 創意展藝坊 2010	11-13/2/2010	120,000	HAD SDC/12/45/17/2/200 9
3. Winter Fiesta 創意展藝坊 2009	23-25/1/2009	100,000	HAD SDC/12/45/17/2/200 8

2. 合辦者／協辦者／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

合辦／協辦機構名稱／ 聯絡人姓名／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電郵地址	簡述合作或協助的性質和形式
1.合辦機構 南區民政事務處/ 聯絡人：鄭惠儀 /電話： [REDACTED] (請附同意書；見表格三)	合辦推行「Winter Fiesta 創意展藝坊 2012」
2.協辦機構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A) 項目／活動名稱：Winter Fiesta 創意展藝坊 2012

(B) 性質：年宵跳蚤市場及藝墟

(C) 1. 實踐創業理想：讓南區居民有機會一嚐創業滋味，並在過程中學習創業知識及理財方法。

目的：

2. 發揮創新意念：鼓勵參加者投入新的意念，自製貨品或將貨品加工，以發揮創意效果。

- (D) 推行日期／推行期：2012年1月20日中午12時至晚上10時
2012年1月21日至1月22日中午12時至凌晨零時
- (E) 策劃／籌備期：2011年6月至2012年1月
- (F) 申請資助額：\$122,700元
- (G) 舉辦地點：香港仔海濱公園
- (H) 內容：本計劃分為兩部份。第一部份為年宵跳蚤市場，有意創業者可向主辦單位提出申請，通過審核方可在會場擺賣，擺賣之貨品種類不限，但須具備創意，包括自行設計、製作物品或將貨品加工。
主辦單位將收取攤位租金，租用三天收費港幣1,200元，不設單日租用。為鼓勵參加者發揮創意，大會將訂立創意基本準則，最佳創意的15個攤位可獲港幣500元現金以示鼓勵。
第二部份是藝墟，屆時將邀請區內機構/社團/學校之青少年於2012年1月20日至1月22日期間在會場表演，內容包括樂隊表演、舞蹈、魔術、雜耍、歌唱等，形式不限。主辦單位將提供音響和電力供表演者使用，並不收取表演者任何費用，相反，表演單位可獲物資運輸津貼。
主辦單位將於2012年1月20日(星期五)下午舉行開幕禮，內容包括典禮儀式及綜合表演等。
- (I) 對象： 區內所有居民 殘疾人士
(可選擇多項) 長者 有特別需要人士，請說明：
 青少年／學生 其他，請說明：
 非華裔人士
- (J) 預計參加人數／觀眾人數：
參加者／受惠者：160人 工作人員：受薪：30人 義工：50人
(11萬人次)
- 表演者／講者：100人 嘉賓：7人 其他：
- (K) 宣傳和推廣方法：本計劃將透過橫額、海報、南區報及巴士站燈箱等渠道作宣傳。
- (L) 預計效益／成果

(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1) 入場人次：110,000

(2) 參與營運攤位人數：200 人

(3) 估計攤位營業額：30 萬

(M)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行動	時間表
籌備會議	2011 年 6-12 月
撰寫及遞交計劃書	2011 年 6 月
發佈宣傳品	2011 年 10 月 3 日
活動截止報名	2011 年 11 月 18 日
抽籤日期(如適用)	2010 年 11 月 29 日
公佈抽籤結果	2011 年 12 月 1 日
活動簡介會	2011 年 12 月 20 日
活動推行日期	2012 年 1 月 20 日至 1 月 22 日

4.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⁵	40	1,200	48,000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其他			
預算收入總額(A)			48,000

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請注意：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物品記錄表副本。

	預算開支項目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估計 費用 (元)	向南區區議會 申請的撥款額 (元)	南區區議會 批核撥款額 (元) (此欄供秘書處 填寫)
1	場地設備(舞台)					
	舞台紅地氈及圍布(3天)	1套	1,200	1,200	1,200	
	背幕設計連製作	1套	4,200	4,200	4,200	
	專業音響器材、樂隊樂器及音響控制員租用(3天)	1套	11,000	11,000	11,000	
	舞台燈光、燈光控制員及器材租用(3天)	1套	9,000	9,000	9,000	
2	場地設備(台下及場區)					
	租用攤位架及攤位光管(3天)	45	700	31,500	23,610	
	指示牌					
	a. 3呎 x 6呎	4	400	1,600	1,600	
	b. A4	10	10	100	100	
	出口橫額及入口橫額	3條	220	660	660	
	租用摺椅	100張	12	1,200	1,200	
	租用檯	4張	100	400	400	
	租用發電機及電池(3天)	1套	10,000	10,000	10,000	
3	場地佈置					
	場地照明燈(3天)	30枝	350	10,500	10,500	
	汽球及彩燈佈置	1套	3,200	3,200	3,200	
	入口招牌拱門(包括賀年對聯，星星燈及佈置)	1套	6,500	6,500	6,500	

	預算開支項目	數量	單位 成本 (元)	估計 費用 (元)	向南區區議會 申請的撥款額 (元)	南區區議會 批核撥款額 (元) (此欄供秘書處 填寫)
4	開幕禮儀式					
	主禮嘉賓/贊助人紀念品	7 份	200	1,400	0	
	協助及參與團體紀念品	13 份	80	1,040	0	
	舞獅表演	1 隊	1,200	1,200	0	
	開幕禮表演團體津貼	2 隊	500	1,000	0	
	典禮儀式物品	-	600	600	0	
5	宣傳					
	攤位招募					
	a.4 色 A3 海報	500 張	2.3	1,150	1,150	
	b.4 色 A4 單張	1000 張	1.2	1,200	1,200	
	c.9x3 呎橫額	4 條	140	560	560	
	活動宣傳					
	a.9x3 呎橫額	9 條	140	1,260	1,260	
	b.單色 A6 單張	2400 張	0.4	960	960	
	c.4 色 A3 海報	500 張	2.3	1,150	1,150	
	d.巴士站燈箱廣告	1 套	4,250	4,250	4,250	
6	請柬(連信封及設計)	600 套	4	2,400	2,400	
7	郵費	-	1,300	1,300	0	
8	文具	-	400	400	0	
9	運輸費	-	600	600	0	
10	義工津貼					
	全日: \$40x 6 人 x 3 日	6 人	40x3 日	720	0	
	半日: \$25x 12 人 x 3 日	12 人	25x3 日	900	0	

	預算開支項目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估計費用 (元)	向南區區議會 申請的撥款額 (元)	南區區議會 批核撥款額 (元) (此欄供秘書處 填寫)
11	司儀津貼(共 6 節)	6 節	200	1,200	0	
12	飲品	150 人次	4	600	0	
13	藝墟—表演團體交通津貼	18 隊	400	7,200	5,000	
14	攝影	4 節	100 /節	400	0	
15	保險及牌照費	-	8,600	8,600	5,600	
16	場地清潔	-	19,000	19,000	10,000	
17	保安服務	-	10,000	10,000	6,000	
18	創意攤位退回金額(共 15 個)	15 個	500	7,500	0	
19	雜項		3,050	3,050	0	
在獲批撥款前已招致的支出（如欲向區議會申請資助這類支出，必須提供詳細解釋。）						
	解釋：					
	解釋：					
				總額：	(B)170,700	(C)122,700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122,700 = (B)\$ 170,700 - (A)\$ 48,000

(B) 預支款項需求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和用途
2011年10月1日	\$60,000 / 以支付籌備活動的支出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內部資源
- 贊助和捐贈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其他(請註明)

(B)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

7.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

-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無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
- (B)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向公眾公開。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南區區議會撥款地方團體申請區議會撥款以推行社區參與活動的準則》以及資助條款。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
- (D) 本人謹此聲明本團體不是政治組織。

簽署：		正式印章
獲授權人姓名：	郭靜韻	
職位：	高級經理	
日期：		